

证券代码：603683

证券简称：晶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7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2084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并于2022年5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披露了《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1）。

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并做出了书面说明和解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6月23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披露的《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回复》。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订，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的修订稿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披露的《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前述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

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晶华胶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8日